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海宁市益众义齿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409 092
用人单位名称	海宁市益众义齿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许村镇镇北路 20 号 3、4、5 楼	联系人	陈梅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邓天龙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邓天龙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邓天龙, 应炜		
调查时间	2024-09-19	用人单位陪同人	陈梅
检查范围	生产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其他粉尘（金属）（总尘），噪声，氧化铝粉尘（总尘），甲基丙烯酸丁酯，甲基丙烯酸甲酯，石膏粉尘（呼尘），石膏粉尘（总尘），石蜡烟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邓天龙, 应炜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4-09-20	用人单位陪同人	陈梅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<p>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 ≥ 80 dB (A) 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车金岗位、喷砂岗位、修模岗位、灌模岗位、胶托打磨岗位、研磨岗位、车瓷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10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1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1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。</p>		
报告时间	2024 年 10 月 14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



生产车间研磨岗位

生产车间胶托打磨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生产车间钢托打磨岗位



生产车间灌模岗位



生产车间修模岗位